

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

承辦人：教專中心助理 江瑋恩

電話：03-3342351#29

電子信箱：ta101714@sim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西小教字第11000012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0年教師專業發展中心3月至5月專業回饋人才
實務探討研習期程，請需認證之教師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場次均於西門國小(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)辦理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109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實務探討研習(研習時間為上午9時至下午4時)，參加對象：完成108、109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12小時培訓研習課程者。(取證資格需完成12小時培訓課程，並參與6小時實務探討課程及選修課程)。

- 1、第一梯次：110年4月24日(星期六)，研習代碼：3037411。
- 2、第二梯次：110年4月17日(星期六)，研習代碼：3037413。
- 3、第三梯次：110年4月28日(星期三)，研習代碼：

教務處 110/02/26 08:52



1100001119

無附件

3037415。

4、第四梯次：110年5月12日（星期三），研習代碼：

3037416。

(二)109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研習(研習時間為上午9時至下午4時)，參加對象：完成108、109學年度被推薦教學輔導教師儲訓並完成24小時教學輔導教師儲訓研習課程者。(取證資格需完成24小時培訓課程，並參與6小時實務探討課程及選修課程)

1、研習僅有一梯次：110年3月20日（星期六），課程代碼：3039446。

三、請參加研習教師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
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) 報名登錄並請所屬學校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課務自理，研習當日若適逢假日，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修。

四、另因本校汽車停車位有限，敬請參與研習的老師利用附近停車格或西門停車場停車，倘有疑問請逕洽教專中心助理（聯絡電話：03-3342351分機29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國小科、本府教育局國中科

